

“一些法律严重脱离百姓生活”

代表委员建议法律要及时更新换代,跟上形势

重大改革要于法有据,而随着社会不断进步,目前有一些法律条文已经跟不上形势。10日,就立法法修正案草案,全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在审议、讨论时都提出建议,应及时修改“落伍”法律,以维护法律严肃性。

本报特派记者 马云云 喻雯 孟敏 3月10日发自北京



10日,山东代表团代表召开全体会议,审议立法法修正案草案,代表先后发言。会议结束后,许多代表仍在讨论立法法。

本报特派记者 周青先 摄

法律教育研究重理论和形式,轻实践和实效

“很多法律和一些法律条文已经没有现实意义,但没有及时修改”。10日,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社科院法学研究所民法室主任孙宪忠审议立法法修正案草案时说。

他举例说,民法通则八十条第三款规定:“土地不得买卖、出租、抵押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这已经不符合实际情况,国有资产已经进入市场了。

“法律应该及时修改,及时废

立。”他说,不及时修改可能影响法律的严肃性。

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朱征夫认为,目前我国法律修改的频率偏低,有的甚至几十年未修,这样长期不修会跟不上社会发展的需要。

全国人大代表、山东省政府参事、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主任杨伟程说,法律的“立改废”是一个链条,像那些不适应经济社会

发展、与上位法、国家根本大法相抵触的法律就是要改、要废。

全国人大代表、重庆索通律师事务所律师韩德云表示,长期以来,我们在经济社会发展上,重建设轻管理的意识较重,加之我国的法学教育和研究有重理论轻实践、重原则轻技术、重形式轻实效的传统,体现在立法工作上,一些法律法规,脱离老百姓生活实际、脱离社会实际的状况严重。

法律要有预见性,否则就成了阻碍

韩德云说,法律的修改一般要考虑两个因素,一个是立法质量怎么样,“如果原来的立法有长期的预见性,长期不改也是有可能的,有些短视,就需要频繁地修改。此外,基本的一些法律,随着情况变化需要不断修改。比如刑法,对人身权利影响大,修改频率较高。”

他表示,“法律要有预见性,等社会发展跑到法律前面去了,法律成了阻碍,做事反而违法了。”

在朱征夫看来,修法要反映社会各个利益群体的综合意见,“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把时代进步的价值观放进去,比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里的自由平等、

公正法治等,把法律作为人类文明的结晶固定下来。”

他说,“修改不会很频繁,最多一年修一次。”因此不需要担心法律的稳定性和权威性会受到影响,毕竟立法权是一个很严肃的事情,涉及公民生活的各个方面,现在的方向是进行强化规范。

建议法律条文修改搞个简易程序

法律怎样才能修改?广义来看,立法行为包括法律修改,立法法针对立法程序有相关规定,比如一个代表团或者三十名以上的代表联名,可以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提出法律案,由主席团决定是否列入会议议程,或者先交有关的专门委员会审议,提出是否列入会议议程的意见,再决定是否列入会议议程。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提出的法律案,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可以先向

常务委员会提出,经常务委员会会议按规定的有关程序审议后,决定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审议,由常务委员会向大会全体会议作说明,或者由提案人向大会全体会议作说明。

“法律的修改要通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大常委会,一般经过两次以上审议才能通过。”韩德云说。

但孙宪忠认为,立法法针对立法怎么“立”规定还不够细致,

法律修改也较复杂。他建议,建立一个修改法律的比较简易的程序。“不要把所有的立法行为规定成像重新制定系统的、体系大法那样的严格程序,”他说,“比如修改一个法律条文,可以搞简洁的程序,降低门槛。”

韩德云说,立法法要求人大在立法中扮演主导角色,为适应新形势,人大的机制必须迅速完善,“要从人员构成、开会频率、表决审议时间等各方面去突破。”

政府在五年授权期内不能“任性”

人大代表建议:发现权力滥用,人大授权应收回

本报特派记者 马云云
3月10日发自北京

立法法修正案草案中规定,对规定事项尚未制定法律的,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权作出决定,授权国务院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对其中的部分事项先制定行政法规,授权的期限不得超过五年。对此,有人大代表认为,政府

在五年的授权期内不能“任性”,在发现有明显的权力滥用的情况下,人大授权应当可以收回。

全国人大代表、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林荫茂说,授权以后,权力还掌握在人大自己手里,应当有一个收回和终止的权力,这条规定应该增加“授权机关在授权期内,认为授权决定有违反授权目的,可以决定终止授权”的

内容,这样可以使授权的权力更完整。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社科院法学研究所民法室主任孙宪忠也表示,应当考虑授权可不可以提前收回的问题,“在明显的权力滥用的情况下,有没有可能提前收回?”此外他建议应有监督,“绝不是授权给你了,就让你去随意行使吧。”



中组部副部长:

许多企业主冒充农民获代表提名

本报讯 据北京晚报报道,农民、工人等基层人大代表人数其实很少,企业负责人反而占了近一半的数量;有些代表的身份则严重失真,企业主冒充工人、农民获得代表提名。在10日上午的北京团全体会议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王尔乘表示,两年内就有50多名代表因严重违法违纪被终止代表资格。明年人大代表将陆续展开换届,仅靠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做会前程序性的代表资格审查根本不够。

为什么近年会出现一批人大代表违法违纪的问题?王尔乘进一步解释称,出现这样的问题,一方面反映出反腐的成效,另外一方面也确实反映出人大代表选举中存在的一些比较突出的问题。这些问题不是某一个地区的问题,带有一定的普遍性。

就会前代表的提名把关工作来看,党组织没有发挥领导核心作用,对代表的选举工作重视不够。相关工作部门,包括组织部门、纪检部门、人大机关相关部门严重失职。仅仅从代表结构和代表身份来看,问题就比较严重。王尔乘举例称,比如,代表结构严重失衡。真正来自基层的农民、工人代表很少,有的是企业负责人占了接近一半的数量。此外,代表身份严重失真,许多企业主以工人、农民或者科学技术人员的身份获得了代表提名,使得那些真正来自基层的、符合条件的代表无法提名,即使获得提名,风不清、气不正的情况下也很难当选。

国家安监总局局长:

两年关了3000多处小煤矿

我国安全生产形势如何?经济新常态下,安全生产工作如何开展?10日下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局长杨栋梁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记者会上就相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我国煤矿已连续23个月,也就是从2013年3月到目前没有发生特别重大事故,这是历史上最长的一个安全时段。”杨栋梁说,特别是百万吨煤的死亡率从2005年的5.8下降到目前的0.25,下降率95.6%。

杨栋梁介绍,为遏制煤矿事故发生,这两年安监总局整顿关闭了3000多处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小煤矿;严格煤矿准入;强化瓦斯治理,严格检查。

他说,安全生产最根本的还是要靠科技、靠机械化。在全国煤矿特别是大型煤矿,机械化程度达到了95%。小煤矿具备条件的要推行机械化,不具备条件的,要千方百计让其退出。推进机械化,要大力研究推动智能化。

据中新社

中铁总公司副总经理李文新:

目前高铁时速合适

据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针对近期有关“高铁每小时能跑350公里仅跑200公里”的争议,全国人大代表、中国铁路总公司副总经理李文新表示,高铁目前速度合适。

李文新告诉记者,正在运行的高铁包括两个系列。设计时速是200至250公里的,在实际运营中一般跑200公里;设计时速是300至350公里的,一般跑300公里。目前高铁处于运营初期,这样的速度是合适的。

针对高铁票价的问题,李文新表示,票价要考慮与市场对接,有关部门正在研究不断优化票价。

据了解,现在京沪高铁、京广高铁等多个车次的商务、特等和一等座已经在4月至6月的淡季推出了7至8折的优惠。但是最受欢迎的二等座不打折,常常供不应求。

李文新说,尽管包括京津城际、京沪、沪宁、沪杭等在内的东部地区高铁已经实现盈利,但是我国其他高铁还是处于亏损状态,主要是因为高铁投资大、建设周期长、回收慢且具公益性。另外,高铁客运市场有个培育过程。